

证券代码：834126

证券简称：中传云和

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

北京中传云和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可能被终止股票挂牌暨停牌进展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原因

北京中传云和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传云和”或“公司”）未能按期披露 2024 年年度报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则规定，如公司不能在 2025 年 4 月 30 日之前（含 4 月 30 日）披露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将于 2025 年 5 月 6 日起被实施停牌，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存在被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采取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的风险；如公司在 2025 年 6 月 30 日之前（含 6 月 30 日）仍无法披露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因存在上述事项，公司股票自 2025 年 5 月 6 日起停牌。

二、 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时间、影响因素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相关规定，挂牌公司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年度报告，且前述情形自法定期限届满之日起两个月内仍未披露或改正的，全国股转公司将终止其股票挂牌。

若公司在 2025 年 6 月 30 日（含）前仍无法披露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三、 公司为消除终止挂牌风险已采取和拟采取的措施及目前的进展

公司将积极筹集资金支付审计费用，争取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含）前

披露 2024 年年度报告，具体披露日期尚不确定。

公司已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北京中传云和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因未按期披露 2024 年年度报告强制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与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若公司在 2025 年 6 月 30 日（含）前仍无法披露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 后续停复牌安排

☐ 拟复牌 ☒ 拟继续停牌

由于公司未在 2025 年 4 月 30 日（含）前披露 2024 年年度报告，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本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积极推进相关事项进展，敬请投资者关注。

五、 公司及主办券商的联系方式

（一）公司联系人：赵蔓蔓

联系电话：010-62917210

邮箱：2456280802@qq.com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3 号楼 2 层

（二）券商联系人：曾女士

联系电话：010-56175790

邮箱：zengqianqian@cczq.net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 83 号德胜国际中心 B 座 3 层 301

六、 其他说明

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感歉意。

北京中传云和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6 日